

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

中试协字（2026）35号

关于征集《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 指导目录》修订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办公室的相关要求，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（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联）决定在石油和化工行业开展《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》（2024）（以下简称“目录”）修订意见的征集工作。

为了落实中国石化联的文件精神，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本会”）现向会员单位征集修订意见。请各单位认真研究《目录》（2024）中相关内容（附件1），及时向本会提交申报材料。

一、申请列入目录的重大技术装备，须符合以下原则

《目录》是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工作举措，是优化实施保险补偿、招标投标、检测评定等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政策的基础，需按以下原则进行修订。

一是突出体现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的属性特征。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是指国内实现显著技术突破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进入市场初期尚未形成竞争优势的整机装备、核心系统及关键零部件产品，同时具备战略性、集成性、引领性、标志性四个显著属性特征。

二是突出体现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的发展方向。纳入《目录》的装备在技术指标、功能性能、应用场景等方面应充分体现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发展方向，对重大技术装备高质量发展具有显著的带动性作用。

三是突出体现重大需求引领。纳入《目录》的装备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，满足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人民的美好生活需要。

二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项目的申报单位应严格杜绝多头重复申报。

（二）申请修订目录的单位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修订意见报告（见附件2）和修订意见汇总表（见附件3）。

（三）书面申报材料用A4纸打印，内容须与电子版内容一致，并加盖公章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（四）书面申报材料需报送本会一式3份，电子版材料请发至本会联系人工作邮箱（zskjcx@163.com）。

请于4月12日前报送至本会，以便统一汇总。

三、组织推荐

本会对受理的申报项目进行汇总整理后，统一报送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，由其组织专家评审并择优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。

申报过程中如有相关问题，可与联系人联络，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高祝磊

联系电话：18526778021

电子邮箱：zskjcx@163.com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4区16号楼中国化工大厦1318室

附件：

1. 《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》（2024版）节选
2. 《目录》修订意见报告
3. 《目录》修订建议汇总表

